

2025 年中山市黄圃镇农业服务中心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部门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黄圃镇农业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部门机构设置

主要职责：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上级关于农业、农村工作方面的政策和法律、法规。引进农产品优良品种和先进实用技术，

并通过试验、示范、培训、指导和咨询服务等，普及优良品种和先进种养技术。

（二）负责农业生产情况调查。推广先进农业机械技术和机具，开展农业机械技术状况的检验和机具维修，提供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协助做好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的鉴证、调解工作。

（三）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协助做好农业植物检疫检查相关工作。负责辖区内食品（含食用农产品、水产品、林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和食品检测数据统计、上报等工作。

（四）宣传和贯彻执行上级关于动物防疫的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辖区内动物免疫、疫病监测、流行病学调查疫情处置等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工作。

（五）负责动物疫情调查、动物疫病监测、动物疫情报告等工作。推动畜禽标准化生产、规模化养殖，指导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六）负责兽药、饲料等养殖业投入品和种禽畜的管理工作。承担畜牧兽医技术推广、畜牧业生产统计等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及动物卫生风险评估工作。

（七）宣传和贯彻执行上级关于自然保护地的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自然保护地生态资源的开发保护利用管理制度，做好区域内自然、人文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的监测、保护、

培育和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和实施自然保护地相关规划。建立巡护机制，防止自然资源遭到非法破坏。组织或协调相关部门开展科学研究和自然保护地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园区秩序、安全、环保及卫生的管理。

部门机构设置：无。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山市黄圃镇农业服务中心本级预算。

本部门预算为中山市黄圃镇农业服务中心本级预算，不含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952.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7.07 万元，增加 12.6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以及项目支出总体规模有所增加，相应增加收入预算；支出预算 952.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7.07 万元，增加 12.6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以及项目支出总体规模有所增加，相应增加支出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4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有所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4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增加；公务接待费 0.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09.21 万元，其中原值 297.95 万元，累计折旧 188.74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892.1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 万元，主要是购置常用办公设备及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中山市黄圃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5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4
二、财政专户拨款（教育资金）		二、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拨款（粮食风险基金）		三、国防支出	
四、其他资金（代管资金，自有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716.1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52.55	本年支出合计	952.55
五、上级补助收入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952.55	支出总计	952.55

注：预算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部门：中山市黄圃镇农业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支出	
		项目	合计
一、一般公共预算	95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716.1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52.55	二十三、其他支出	952.55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二十四、结转下年	
	952.55		952.55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备注：无财政拨款结转下年。

表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中山市黄圃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52.55	651.17	301.38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4		0.14
[201.0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14		0.14
[201.0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14		0.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24	185.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24	185.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24	122.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障支出	42.00	4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0	21.00	
[213] 农林水支出	716.17	414.92	301.24
[21301] 农业农村	630.78	414.92	185.86
[2130101] 事业运行	432.17	414.92	17.2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61		7.6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8.50		8.50
[2130110] 执法监督	2.00		2.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50.00		150.00
[2130133] 耕地建设与利用	0.50		0.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5.38		65.38
[2130201] 森林资源管理	65.38		65.38
[21308] 扶贫基金发展支出	50.00		5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00	5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00	5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00	51.00	

说明：支出科目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设置，本表从数字财政系统导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中山市黄圃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651.17
[2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11.85
[2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8.50
[2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9.20
[2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39.15
[2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2.00
[2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1.00
[2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3.00
[2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0
[2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00
[2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1.00
[2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3.07
[2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
[2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2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2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83
[2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2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67
[20226]劳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2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2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24
[2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17.74
[2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0
[2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4.50
[210]资本性支出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00
[2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	1.00

备注：支出科目根据每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书更新。本表从数字财政系统导出。

表5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中山市黄圃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三公”经费	2.17	2.17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0	1.5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67	0.67		

注：

一、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中山市黄圃镇农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此科目支出。